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泓海能源有限公司重整投资人资格 司法拍卖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控股孙公司江苏泓海 能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江苏泓海")于2019年5月23日被江苏省江阴市人民 法院裁定破产重整,同日指定江苏滨江律师事务所为江苏泓海管理人。江苏泓海 进入破产重整程序(公告编号:临2019-054);2019年9月5日,公司公告了江苏 泓海进行破产重整投资人拍卖,管理人已在阿里拍卖破产强清资产交易平台 (https://sf.taobao.com/) 发布了《(破)江苏泓海能源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江苏 泓海能源有限公司重整投资人资格竞买的破产拍卖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19-127): 2019年9月12日,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与各债权人及相关机构 积极沟通商谈,会议同意将江苏泓海重整投资人资格竞价时间延后至2019年10 月18日之后。
- 2019年9月27日, 江苏泓海重整投资人资格拍卖信息被撤回, 现将有关情 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拍卖信息

拍卖公告显示,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苏泓海重整投资人资格将被江阴市人民法 院公开拍卖, 拍卖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19 日 10 时至 2019 年 10 月 20 日 10 时止 (延时除外),拍卖平台为江阴市人民法院在淘宝网阿里拍卖网络平台。

二、本次撤回情况

江苏泓海重整投资人资格被公开拍卖后,公司董事、监事等相关人员积极与

江阴市人民法院、各债权人和管理沟通,力争取消该拍卖事项。2019年9月27日,公司董事收到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的《民事裁定书》(2019)苏0281破13号,裁定内容为:认可江苏泓海于2019年9月27日与其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、暂缓认定债权人江苏中沃能源有限公司、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分别达成的和解协议。终结江苏泓海能源有限公司破产程序。本裁定作出后立即生效。

三、本次撤回拍卖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撤回拍卖行为,将有助于公司积极推进后续工作,恢复江苏泓海 LNG 项目建设,进入正常工程建设施工状态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30日